附件4

“雅舍扶人心，室友共和睦”

文明寝室评比活动实施方案

为了培养学生以“舍”为家意识，进一步提升学生自我管理能力，持续有效地推进寝室精神文明建设，学校决定举办2020年“雅舍扶人心，室友共和睦”文明寝室评比活动，具体方案如下：

一、评比范围

2018级、2019级和2020级全体本科生寝室

二、评比目的

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建设纪念青春、刻画成长、传承情怀的寝室文化育人平台。夯实学生寝室精神文明建设，促进良好学风、校风的形成与发展，增强学生的集体荣誉感。

三、评比标准

文明寝室评比从四个方面进行，包括寝室文明、内务整洁、遵章守纪和活动参与情况。具体说明如下：

1.寝室文明：言行得体，文明礼让，尊重他人，团结友善。

2.内务整洁：寝室日常卫生状况良好，在学生工作处组织的日常寝室卫生不定期抽查时，各次成绩均在90分以上（含90分）。寝室整洁、无杂物占堵消防通道、无杂物堆置阳台等。

3.遵章守纪：严格遵守校规校纪。寝室无存放或使用违规器具情况，成员无吸烟及喝酒、晚归及夜不归寝等情况，在寝室生活区无散发、张贴校外海报和广告等不文明行为，树立当代大学生良好形象。

4.活动参与情况：各学院依据学生在本次寝室文化活动中的参与度与活跃度，酌情加分。

四、评比安排

文明寝室评选由各学院根据日常各项检查结果和寝室文化活动参与情况，对所有寝室进行考核评比，考核标准具体指标由各学院根据评比标准和实际情况自行制定，评选出“文明寝室”，其数量不超过学院2018级、2019级和2020级学生寝室总数的10%，学校将进行审核，并对结果进行公示。

五、工作要求

1.参评寝室卫生检查结果有一次未能达到90分（含90分），取消参评资格。

2.“文明寝室”评比成绩纳入2020-2021学年学生综合素质测评思想品德测评。

3.参加2020年党员先锋寝室评选的寝室，不参与“文明寝室”评比。

4.请各学院将《\*\*\*学院“雅舍扶人心，室友共和睦”文明寝室评比汇总表》（表3）于12月14日前报送学生工作处教育管理科。

联系人：于欢 联系电话：84762678

表3：\*\*\*学院“雅舍扶人心，室友共和睦”文明寝室评比汇总表

表3：

\*\*\*学院“雅舍扶人心，室友共和睦”文明寝室评比汇总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学院 | 班级 | 寝室成员 | 住宿地点 | 寝室号 | 寝室文明 | 遵章守纪 | 检查成绩 | 活动参与情况 |
| 例 1 | 水产与生命学院 | 养殖17-1 | 张某、王某、李某、赵某 | 公寓 | 1-815 | 自评通过 | 自评通过 | 92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住宿地点填写校内、公寓、渤海。**